

古體小說叢刊

中華書局

異聞集校證

〔唐〕陳翰編
李小龍校證

古體小說叢刊

異聞集校證

〔唐〕陳翰編
李小龍校證

中華書局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異聞集校證/(唐)陳翰編;李小龍校證. —北京:中華書局,2019.5

(古體小說叢刊)

ISBN 978-7-101-13845-0

I.異… II.①陳…②李… III.筆記小說-小說集-中國-唐代 IV.I242.1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9)第 059578 號

責任編輯:許慶江

古體小說叢刊

異聞集校證

[唐]陳翰編

李小龍校證

*

中華書局出版發行

(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)
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

E-mail:zhbc@zhbc.com.cn

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1/32·12 $\frac{1}{2}$ 印張·2 插頁·280 千字

2019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19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數:1-3000 冊 定價:40.00 元

ISBN 978-7-101-13845-0

《古體小說叢刊》出版說明

中國古代小說的概念非常寬泛，內涵很廣，類別很多，又是隨着歷史的發展而不斷演化的。古代小說的界限和分類，在目錄學上是一個有待研究討論的問題。古人所謂的小說家言，如《四庫全書》所列小說家雜事之屬的作品，今人多視爲偏重史料性的筆記，我局已擇要編入「歷代史料筆記叢刊」，陸續出版。現將偏重文學性的作品，另編爲《古體小說叢刊》，分批付印，以供文史研究者參考。所謂古體小說，相當於古代的文言小說。爲了便於對舉，參照古代詩體的發展，把文言小說稱爲古體，把「五四」之前的白話小說稱爲近體，這是一種粗略概括的分法。本叢刊選收歷代比較重要或比較罕見的作品，採用所能得到的善本，加以標點校勘，如有新校新注的版本則優先錄用。個別已經散佚的書，也擇要作新的輯本。古體小說的情況各不相同，整理的方法也因書而異，不求一律，詳見各書的前言。編輯出版工作中不够完善之處，誠希讀者批評指正。

中華書局編輯部

二〇〇五年四月

序

清蓮塘居士陳世熙《唐人說薈》之例言稱：「洪容齋謂：唐人小說，不可不熟，小小情事，淒惋欲絕，洵有神遇而不自知者，與詩律可稱一代之奇。」繼而又云：「舊本爲桃源居士所纂，坊間流行甚少，計一百四十四種，每種略取數條，條不數事。今復搜輯四庫書及《太平廣記》《說郛》等，得一百六十四種。」所謂容齋之語，雖不知所據，然不失爲深中肯綮之言。予嘗考之於《容齋隨筆》，並無此語。惟《容齋四筆》卷九《文字書簡謹日》條云：「作文字紀月日，當以實言，若拘拘然必以節序，則爲牽強，乃似麻沙書坊桃源居士輩所跋耳。」因知南宋麻沙書坊曾有桃源居士其人，則唐人小說，或有桃源居士輩所纂者，亦未可全盤否定。洎至明代，則有單行本《唐人百家小說》（北京大學圖書館藏），收錄一百四十八帙，署有「桃源居士纂」一行，前有錢塘章斐然所書之序，謂：「唐三百年，文章鼎盛。獨詩律與小說，稱絕代之奇。」其後引及洪邁語：「洪容齋謂：唐人小說，不可不熟，小小情事，淒惋欲絕。」僅此而已。序中已引及《說海》《小史》等書，可見爲明代後期之作。此後又列入《五朝小說》之三，篇目稍減，序言則逕署桃源居士矣。再後，蓮塘居士又據之改題爲《唐人說薈》，重寫例言，申張所謂容齋之論，始敷衍之爲「洵有神遇而不自知

者，與詩律可稱一代之奇」。於是容齋之語，流傳益廣，至今仍有信爲洪邁佚文者。實則年代懸殊，真僞莫辨，不盡可信。惟是唐人小說可與詩律並稱，言不可廢，此《異聞集校證》之所由作也。

唐詩有唐人選本多種，至今尚有新輯成叢書者，且研究者風起雲集，蔚爲大觀。而唐人小說之選本則僅知有陳翰《異聞集》一種，著錄於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小說家，惜已散佚，僅存殘文，吉光片羽，寄跡他書。四十年前予試爲輯考，得四十餘條。嗣後方詩銘、李劍國諸先生繼有補正，今李小龍先生復廣校群書，拾遺補闕，精加考釋，使之還魂續命，再生於世，亦傳承古代文獻之善舉也。「異聞」之辭，爲孔門弟子所尚，尤爲左、遷史家所重。陳翰選小說而成《異聞集》，唐稗傑構，大備其間，往往爲宋人引入典籍，洵有功於唐代文史之傳播。至清人纂《四庫全書》，於小說家分爲三屬，以「異聞」爲一派，雖列「雜事」之次，然自附庸而漸成大國，至今治目錄學者猶襲其稱而不能廢也。

小龍先生之校證，亦以古人治經史之法治小說，廣證博引，刮垢磨光，主張擇善而兼顧求是，力求真與美之趨同，嘉惠後學，庶幾張偏師之幟，登大雅之堂，又大有功於陳翰矣。敢借《隋書·經籍志》子部大序之語，曰：「儒、道、小說，聖人之教也，而有所偏。」則糾偏補弊，或可遵「爲往聖繼絕學」之教而成支流小道乎？小龍先生研治古體小說，與予

爲同好，命爲《異聞集校證》序。同聲相應，不禁馮婦技癢，謬發狂言，願導讀者涉足一遊焉。是爲序。

己亥元月，程毅中題。

自序

吾國文脈至唐而盛，其造極者公推唐詩，千載之下，並無異辭。此外詞稱溫韋，文宗韓柳，即如書法、繪畫，亦靡不挺出。然世論與唐詩並轡者，則多屬唐稗，其間或有文體升降因革之消息者在。

唐詩之輯錄，明末即始，至清康熙間，百川匯海，細大不捐，竟成九百卷巨帙；李杜王孟諸集，整理尤多，無愧鄭箋；唐詩選本，更無慮千百。相形之下，唐稗則瞠目於後，明清稗編，魚龍混雜；總彙之役，晚近方始，然或疏於校讎而多生魯魚亥豕之弊，或有於觀念而未竟網羅散佚之功。至二〇一五年李劍國先生《唐五代傳奇集》問世，一代文體彙集之業，始無愧於唐詩也。然此書雖風鈔雪纂，程功甚巨，奈如《全唐詩》之雖云全備，其功惟在文獻之保存積聚；於普及一端，則尺短寸長，盡可得兼。唐稗之普及，仍有待於選本。

唐稗之選，雖遜於詩，偶操選政者，亦不乏名家。一九二七年，即有魯迅先生輯錄之《唐宋傳奇集》，非但選目精當，亦頗有據別本以校勘者，先生以大鉤巨緇之力，操此「小說」選政，其意義自不待言；四年之後，又有汪辟疆先生《唐人小說》踵武，是書所選，尤見

博瞻，且以類相從，既使諸作互爲援證，又令閱者一目了然，至今稱善；一九六三年，張友鶴先生《唐宋傳奇選》出，所選甚精，益之以詳注，普及之功不可沒矣。

然就選本而論，雖珠玉在前，仍有二憾存焉。

一者，魯、汪二選，既精且富，允稱佳著，然近數十年，二書印行極鮮，偶有付梓，則多隱於皮架，未克普及之功；張注印行實多，又惜所選頗有闕漏，注亦間有疏誤甚或強解之處：恐未能爲唐稗之「三百首」也。二者，三本雖偶有校勘，然均未究心從事，故文本仍多舛誤。殆如錢鍾書先生所云模糊、黯淡之銅鏡，其所映照，亦非唐稗真容。

余嗜唐稗，以其既富小說之筋脈，又饒詩文之風姿，實吾國文學之上乘者。近十年來，承乏三尺講壇，設「中國古代文學作品選」之課，每思諸生胸中所蓄，「舉業」而外，以詩文、章回爲多，論及稗說，或僅知名目，或輾轉耳食，即唐稗之名篇，亦多懵懂，故每假此課之名，棄詩文而擇稗說，冀可稍彌此憾。數載前，又膺「新生導師」之責，旬設一課，召諸生共溫唐稗，每任以一年爲期，恰可熟誦數十名篇。故十年以來，與唐稗未嘗稍離。然讀之既久，積疑復多，所疑者略如前述：一在選目，一在文本也。

猶憶廿載前，余負笈上庠，於舊書肆偶得程毅中先生《古小說簡目》，歡忭無已，以余雖喜讀稗，然苦不得門徑而入，獲此鎖鑰，則書山雖峻，勤有路矣。書末附《〈異聞集〉考》

一文，讀之始知有陳氏之書。細繹其目，大爲贊歎。據程毅中先生所考，益之以方詩銘、李劍國二先生之補考，其書所存者計約四十篇，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錄爲「十卷」，則所輯或與原書相埒。僅就現可考知者言，與前舉各本相較，全無愧色：魯輯所選「專在單篇」，共錄唐稗三十二篇，陳選僅闕《補江總白猿傳》、《三夢記》、《長恨傳》、《開元升平源》、《無雙傳》、《楊娼傳》、《飛烟傳》、《東陽夜怪錄》、《靈應傳》九篇；汪輯「上卷次單篇」，共選三十篇，陳選所無者唯《補江總白猿傳》、《游仙窟》、《三夢記》、《長恨歌傳》、《馮燕傳》、《無雙傳》、《楊娼傳》、《鄭德璘》八篇；至張選單篇十五，陳選僅闕《無雙傳》一篇（然其未錄《古鏡記》、《枕中記》、《周秦行紀》數篇，殊不可解）。細思陳選未錄之作，除《補江總白猿傳》、《三夢記》等稍有遺珠之憾外，餘者亦在可有可無之間（《游仙窟》早佚於中土，陳翰或未之見）；而上舉三家之選均未錄《后土夫人傳》、《御史姚生傳》及《櫻桃青衣傳》（此篇汪氏輯入附錄）等。據此可知，此選雖成於千載之前，然其選家之眼光却燭照靡遺，今所目之佳作，幾無出其範圍者。且如程毅中先生《唐代小說史》所云，若無是書之輯存，唐稗單篇或尤多散佚之虞。當時即思，若可依程先生所考之「圖」以索原書之「驥」，則非但復活陳書，使佚籍重光，亦可爲唐稗增一佳選，不亦宜乎！

余讀稗說，覺文句頗多扞格，初以古人說部，不過信筆而錄，未嘗字斟句酌，故稍欠條

暢似亦常態。然積疑漸多，訪求別本以比勘之，方知前識之大謬不然。唐稗面目，多賴《太平廣記》以存，惜其書世無善本，抄刻之訛，所在多有，其文字魯魚亥豕之處甚多，舛誤相仍，遂至不可復正，不通之處，即多此例。若能集衆本以斟證之，向之積疑多可冰釋。如《李娃傳》中，鄭生與李娃交往之後，「歲餘，資財僕馬蕩然。邇來姥意漸怠，娃情彌篤。他日，娃謂生曰：『與郎相知一年，尚無孕嗣。常聞竹林神者，報應如響，將致薦酹求之，可乎？』」此處前云「娃情彌篤」，後則李娃提議尋神求子，啓金蟬脫殼之局，前矛後盾，不知所從。《虞初志》（七卷本）錄李卓吾評語云：「計出自姥則可，若說李娃合計，恐能爲汧國者，未必如是。」余初與諸生共讀，至此玩索甚久；強釋之云李娃雖與鄭生之情「彌篤」，然其初心即爲設局，故依計劃而行，亦勢所必然；又覺牽強，意其或有誤字，然亦無憑據。後細校《類說》、《綠窗新話》與《醉翁談錄》之文，方知元本宜作「他日，姥謂生曰：『女與郎相知一年，尚無孕嗣。常聞竹林神者，報應如響，將致薦酹求子，可乎？』」則啓此騙局者爲姥，娃不過被迫行事而已，既不致抹煞前之「彌篤」，又爲後文李娃之折節向善張本，一字之誤，幾使此傳爲「折腰」之體；一字之正，又似撥雲見日，文通義順。其例甚夥，此不贅言。

一九七三年，臺灣王夢鷗先生曾有校補考釋之作，早著先鞭，爲陳書功臣。然收錄不

全，編次稍紊；尤以全書取校未廣，雖校勘時見精義，亦惜其未臻盡善也。兩年前，許兄慶江詢以《古體小說叢刊》新增書目之事，余亟以此應之。許兄亦頗慫恿，遂應其請，從事校證。初允之時，意氣風發，以爲半年即可藏事，故數度休沐，遣家人回鄉，摒絕人事，全力攻堅，以期其成。孰知校勘之役，苦無捷徑，落葉滿紙，旋掃旋生；加之身爲「青椒」，雜務猬集，未想竟遷延二載，方畢其役，頗感惶恐。聊可慰者，今而後與諸生再溫唐稗，庶不必於字句多費推敲冥思之苦矣。

此書之成，最需感謝者爲程毅中先生，先生煌煌大著，爲稗說研討之軌則，啓我良多；而先生籌劃之《古體小說叢刊》，非惟稗說之「宋刊元槧」，尤要者，爲稗說爭得與詩文分庭抗禮之整理程式，則受惠者非僅本書而已。此外，亦多得許兄慶江立項及督促之力；董君婧宸因許兄之故，亦常詢及，使我不敢懈怠；董君岑仕屢次不吝賜教，或訂正疏失，或惠示資料，以匡不逮。特記於此，以志不忘。

李小龍 識於四相簪

凡例

一、本文所錄篇目，以程毅中先生《〈異聞集〉考》、方詩銘先生《〈異聞集考〉補》、李劍國先生《唐五代志怪傳奇叙錄》（增訂本）《異聞集》爲據。順序亦從程考：即首錄《類說》所收二十五篇，並依原序；次錄《紺珠集》所收二篇；再次錄《太平廣記》所收，略以原收卷帙次第爲序，另有《解襍人》、《漕店人》、《雍州人》三篇，程毅中先生認爲其「很可疑」，李劍國先生亦指其「不似本書」、「出處有誤」，再有《劉惟清》、《周頌》二篇，出處各本有異文，如前者沈鈔作《集異記》，後者談本作《廣異記》，李劍國先生之叙錄分入此二書，故均不錄；再據程、方、李三先生所考，收入《太平廣記》之《李湯》、《櫻桃青衣》及《東城老父傳》三篇；最後據李劍國先生所考，收入《虬髯客傳》一篇。

二、因《異聞集》正文以《太平廣記》所收最詳，故錄文除《太平廣記》未收及特殊說明者外，均以《太平廣記》爲準。另程、李二氏所考定之僞作亦不闕入。

三、《太平廣記》版本亦夥，今以存世最早之明嘉靖間談愷刻本（國家圖書館出版社二〇〇九年影印本）爲底本（校記中徑稱「原本」），以明沈與文鈔本（簡稱沈鈔）、清孫潛校本（簡稱孫校）、清陳鱣校本（簡稱陳校）、明許自昌刻本（簡稱許本）、清黃晟刻本（簡稱

黃本）、清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本（簡稱庫本）、朝鮮成任所編《太平廣記詳節》（簡稱《詳節》）與《太平通載》參校。其中孫校筆者未見，故參張國風先生《太平廣記會校》彙錄，特此說明，並致謝忱。沈鈔喜用俗字；且較隨意，「何」而爲「可」、「具」而爲「其」之類極多；甚或衍脫倒誤之例屢現：凡此概不出校。

四、《異聞集》最爲珍貴者，爲《類說》所錄，此亦今輯此書之綱目，故參校爲多。所用《類說》，以明人岳鍾秀天啓六年刻本爲主，校記中徑言《類說》（然與《類說》他本對言者則簡稱「岳本」）；另以明嘉靖伯玉翁抄本《類說》（爲避繁瑣，即簡稱「伯玉翁抄本」）、明有嘉堂抄本《類說》（簡稱「有嘉堂抄本」）、上海圖書館藏明抄本（簡稱「上圖藏抄本」）、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本《類說》（簡稱「庫本《類說》」）參校；又有日本清家寫本《類說節要》，則稱爲《類說節要》。另有較爲重要之文獻如《醉翁談錄》、《綠窗新話》等亦入校。明末稗選大行，《異聞集》所選諸篇，亦多出入各本之間，惟其本實多源於《太平廣記》諸書，則不同之處，多書坊擅改，故一般不作參校。此外，陸采編刊之《虞初志》（如隱草堂八卷本）成書在談愷刻《太平廣記》之前，程毅中先生稱其爲「比較嚴肅的晉唐小說選本，在版本上有一定的研究價值」，故亦將此本納入參校範圍，爲不致與此後翻刻之八卷本及七卷本《虞初志》混淆，此本簡稱陸本。

五、《異聞集》所收篇目，當代學者多事校勘，本書亦得參考，注明如下：汪紹楹《太平廣記》（簡稱汪校）、王夢鷗《陳翰異聞集校補考釋》（簡稱王校）、張國風《太平廣記會校》（簡稱張校）、李劍國《唐五代傳奇集》（簡稱李校）、魯迅《唐宋傳奇集》（簡稱魯輯）、汪辟疆《唐人小說》（簡稱汪輯）、張友鶴《唐宋傳奇選》（簡稱張注）、周紹良《唐傳奇箋證》（簡稱周箋）。

六、校勘之難，衆所周知，然唐稗之校尤難，以其抄、刻既繁，文人臨此亦往往輕率，則帝至於虎，虎至於虛，遂至不可究詰。加之《太平廣記》惜無宋本可依，各本又常此同彼異，燕石莫辨。故本書校勘，擇善而從。凡所校改，均出校記。若無版本依據，則一仍其舊。

七、唐稗選本甚多，然迄無集評之書。詩、詞、文均立集評之例，以助詠歎；至章回小說乃至戲曲，亦多附評以行，用益評賞；稗官之中，惟《世說新語》及《聊齋志異》有彙評之書，餘書則尚未及。本書蒐羅各家評語，列於文末，用助研讀。其評有眉批、側批及文末總評，均於逐錄時標出，眉批及側批取原文數字以確定所評之指向，然偶有文字過多者，則或舉數字、或概述情節以代之，所錄原文或有與勘定文本不合者，因與評語相關，故徑錄不改。所錄者，多出《虞初志》、《艷異編》、《續艷異編》、《青泥蓮花記》、《奇

女子傳》、《太平廣記鈔》、《情史》等書。《艷異編》之眉批多空泛陳詞，故稍加別擇（他書之膚廓者亦稍刪削之），又其評多爲《虞初志》（七卷本）收入，並題「湯若士評」者，則刪彼存此；《虞初志》（七卷本）所收評語獨多，且標評者名氏，本書均予輯入，其有僞託，則俟他日詳考；《太平廣記鈔》與《情史》頗有重複，其同者僅錄其一，以避複贅。另錢鍾書先生《管錐編》論及《太平廣記》者二百餘條，多可啓人心目，爰爲輯錄，以供參考。

目錄

序	程毅中	一
自序		一
凡例		一
一 神告錄	陸藏用	一
二 上清傳	柳理	五
三 書異記	佚名	三
四 鏡龍記	張說	四
五 古鏡記	王度	九
六 韋仙翁	薛用弱	五
七 枕中記	沈既濟	三
八 僕僕先生	佚名	五
九 柳氏傳		
一〇 李娃傳		
一一 洞庭靈姻傳		
一二 霍小玉傳		
一三 華嶽靈姻傳		
一四 感異記		
一五 離魂記		
一六 鶯鶯傳		
一七 相如琴挑		
一八 南柯太守傳		
一九 御史姚生傳		
二〇 謝小娥傳		
許堯佐		五
白行簡		三
李朝威		五
蔣防		六
佚名		五
沈亞之		二
陳玄祐		四
元稹		五
佚名		三
李公佐		七
鄭權		三
李公佐		二